

证券业务部每日市场简讯

23 OCT 2020

市况回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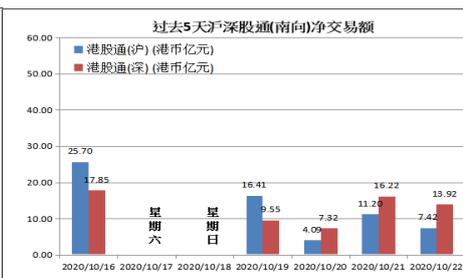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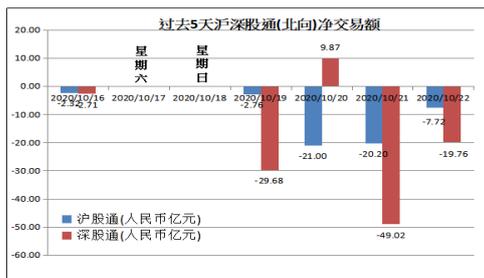
港股昨日先跌后回升收市。资金继续涌港部署认购大型新股，港元持续强势，金管局昨日单日沽出 174.38 亿港元，令银行体系结余于下周二(27日)升至 3,848.67 亿港元。恒生指数连升五个交易日，指数在低开 58 点后最多曾跌 197 点，低见 24,556 点，而在金融股支撑大市下，恒指收市倒升 31 点，收报 24,786 点或 0.13%；国指收报升 7 点或升 0.07% 至 10,085 点。大市总成交金额为 1,071 亿元。

沪深两市收市下跌。上证连跌两天收报跌 12 点或 0.38% 至 3,312 点；深证成指收报跌 71 点或 0.53% 至 13,396 点；创业板指数收报跌 26 点或 1% 至 2,673 点，两市成交合计缩减至 6,637 亿元人民币。

投资者对新一轮财政救助方案抱憧憬态度，加上上周首次申领失业救济人数减少。美股三大指数收市向上。道指收报升 152 点或 0.54% 至 28,363 点；标指收报升 17 点或 0.52% 至 3,453 点；纳指收报升 21 点或 0.19% 至 11,506 点。

其他重点

资金流向



板块表现

过去表现(%)	1天	5天	1个月
内银股	2.222	9.237	10.926
中资保险股	0.152	3.960	3.325
内房股	0.652	-1.714	-2.148
中资电讯股	-4.020	0.458	1.216
石油石化股	-0.801	-1.287	-7.816
建筑及材料股	-1.114	-0.802	-6.362
汽车相关股	1.221	5.699	25.147
赌业股	4.681	7.495	-1.746
手机设备股	-1.393	0.076	2.069
手游股	-0.528	2.006	10.020
物业管理股	0.993	-2.775	-4.555
医药股	-0.899	-2.671	-3.113
券商股	-0.027	0.848	1.403
基建股	-0.826	0.549	-5.837
生物科技股	-3.097	6.562	31.980

板块表现

- 内地电讯股在公布业绩后回吐，中国联通(00762.HK)昨日收报跌 11.5%，拖累中资电讯股板块跌 4.02%。
- 中资金融股受资金追捧，内银股、内险股及内房股板块昨日分别升 2.22%、0.15% 及 0.62%。
- 赌业股板块造好升 4.68%。金沙中国(01928.HK)季度业绩盈转亏，但管理层表示已看见澳门业务不同分部的实质复苏，高端中场分部的业务量回升幅度最大，相信随着访客增加，中场市场将会复苏。

其他焦点

- 中国人民银行今日将进行700亿元(人民币，下同)7天期逆回购操作，为连续第七日开展逆回购。
- 全国房地产商协会昨日公布，美国9月二手楼销售飙升9.4%至654万间，好过市场预期。

数据来源:彭博、新浪财经、国家统计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免责声明: 本文的预测及意见只作为一般的市场或个别股份的评论，仅供参考之用。本文的版权为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本行”)所有，在未经本行同意前，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分发或本文的全部或部分的内容，本行不会对利用本文内的数据而造成的任何直接或间接之损失负责。本文中所刊载的资料是根据本行认为可靠的数据源编制而成，惟该等资料的来源未有经独立核证，数据只供一般参考用途。本行及/或第三方信息提供者(「数据源公司」)并无就本文中所载的任何资料、预测及/或意见的公平性、准确性、完整性、时限性或正确性，以及本文中该等预测及/或意见所采用的基准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证、陈述、担保或承诺，本行及/或数据源公司亦不会就使用及/或依赖本文中所载任何该等资料、预测及/或意见所引致之损失负上或承担任何责任。而本文中的预测及意见乃本行分析员于本文刊发时的意见，本行可随时作出修改而毋须另行通知。若派发或使用本文中所载的数据违反任何司法管辖区或国家的法律或规例，则本文中所载的资料无意供该等司法管辖区或国家的任何人或实体派发或由其使用。本文不构成任何要约，招揽或邀请购买、出售任何证券。本文所载资料没有考虑到任何人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和风险偏好及投资者的任何个人资料。本文无意提供任何投资建议。因此，投资者不应依赖本文而作出任何投资决策。投资前应先细阅有关证券或投资产品的所有发售文件、财务报表及相关的风险警告及风险披露声明，并就本身的财务状况及需要、投资目标及经验，详细考虑并决定该投资是否切合本身特定的投资需要及承受风险的能力。您应于进行交易或投资前寻求独立的财务及专业意见，方可作出有关投资决策。此宣传文件所载数据并非亦不应被视为投资建议，亦不构成招揽任何人投资于本文所述之任何产品。本文由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本行”)刊发，内容未经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审阅。